

# 国泰科创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2月28日

##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科创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科创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	
基金主代码	50600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2月1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泰科创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3年2月20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605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2,969,868.46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28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3年度第一次分红。	

注:(1)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6个月进行一次收益分配,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2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3年3月3日
除息日	2023年3月3日(场外)2023年3月6日(场内)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3年3月7日(场外)2023年3月9日(场内)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照2023年3月3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管理人对红利再投资所确定的基金份额于2023年3月7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3年3月8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利润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1)提示

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登记在登记结算系统基金份额持有人开放式基金账户下的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基金份额持有人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登记在证券登记系统基金份额持有人上海证券账户下的基金份额,只能选择现金分红的方式,具体权益分配程序等有关事项遵循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

2)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调整到面值或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份额净值仍有可能低于面值。

### (2)咨询办法

1)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tfund.com;

2)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88(免长途话费)、021-31089000;

3)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销售机构的相关网点。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